**2021年宁波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科目  
考　试　大　纲**

|  |  |
| --- | --- |
| **科目名称:** | **音乐教育学（学硕——音乐教育学方向）** |

一、考试内容

本科目旨在考察考生对音乐教育学学科的基础理论、学科发展情况及研究方法等基本学科知识的掌握情况，重点考察学生对世界三大音乐教育体系（奥尔夫、柯达伊、达尔克罗兹）与现代音乐教育技术的理解与掌握情况，同时考察学生的音乐教育实践能力，以便考生入学后能够系统地接受音乐教育学专业学术型硕士的学术训练与教学实践。考试内容类目及具体要求如下:

（一）音乐教育学的基础理论、研究对象与方法

1.音乐教育的本质、价值、目标

2.音乐教育的学科发展情况

3.音乐教育的研究方法

（二）中外音乐教育发展简史

（三）世界三大音乐教育体系

1.世界三大音乐教育体系简介

2.国外音乐教育课程模式举例

3.国外音乐教育体系和音乐课程评介

（四）音乐课程论

1.音乐教育的基本原则

2.音乐教学大纲和音乐教材

3.教案撰写与分析

（五）音乐教学法

1.音乐教学方法概述

2.现代音乐教育技术

3.音乐微格教学

（六）音乐教育管理与评价

1.音乐教育管理

2.音乐教育评估

二、参考书目

1.曹理主编.普通学校音乐教育学[M]，上海教育出版社，1993年

2.谢嘉幸、郁文武.音乐教育与教学法[M]，高等教育出版社，2006年

三、题型分值

1.名词解释、论述题、教案写作与分析；

2.试卷满分：100分，考试时间：120分钟，答题方式：闭卷、笔试。